

第六十三篇 藉著保羅一班同工的職事，在外邦地的繁殖（二十九）

讀經：使徒行傳二十四章一至二十七節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來到二十四章一至二十七節。在使徒行傳這一段，保羅受到猶太辯士控告，（徒二四1~9，）他在腓力斯前分訴，（徒二四10~21，）並被腐敗不公的羅馬政客扣留監管。（徒二四22~27。）

猶太辯士的控告

二十四章一節說，『過了五天，大祭司亞拿尼亞同幾個長老，和一個辯士帖土羅下來，向總督控告保羅。』辯士帖土羅是個律師，他懂得羅馬法律訴訟的程序。

二至四節接著說，『保羅被傳了來，帖土羅就控告說，腓力斯大人，我們因你得以大享太平，並且這國因你的先見，隨事隨處得了改革，我們滿心感謝的領受。但為了不多耽誤你，只求你寬容，略聽我們幾句。』帖土羅在這裏所說的話，顯示他的卑下，毫無道德標準。

在五節，帖土羅論保羅說，『我們看這個人是瘟疫，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，又是拿撒勒派裏的一個頭目。』這裏有三重的控告。首先，帖土羅控告保羅是瘟疫。瘟疫滿了邪惡的『細菌。』然而，保羅卻滿了積極的元素 - 復活的基督，藉著將基督分賜給人以繁殖基督。我們都該是這樣的『瘟疫。』

其次，帖土羅稱保羅為『鼓動...生亂的。』他控告保羅是鼓動普天下眾猶太人生亂的。

第三，帖土羅宣稱保羅是拿撒勒派裏的一個頭目。這裏的『派』多少等於今天的『邪教。』帖土羅的話指明，猶太人認為在主耶穌裏的信徒是拿撒勒派。在行傳十一章，信徒稱為基督徒，是從安提阿開始。基督徒是基督人，就是活基督的人。這裏猶太辯士給信徒另一個綽號 - 拿撒勒派。這綽號指明，信徒被看作拿撒勒人耶穌的跟從者。

腓力斯前的分訴

在十節，保羅開始在腓力斯前分訴：『總督點頭叫保羅說話，他就回答說，我知道你在這國裏審案多年，所以我樂意為自己的事分訴。』我們已經看見，保羅面對反對他的人，所採的方式與基督的不同，他需要辯護，運用智慧救自己的性命，脫離逼迫他的人，使他能完成盡職的路程。

按聖經事奉神並行事為人

在十一至十四節，保羅接著說，『你能確知，從我上耶路撒冷敬拜，到今日不過有十二天。他們並沒有看見我在殿裏，或是在會堂裏，或是在城裏，同甚麼人辯論，或聳動群眾，就是他們現在所告我的事，也不能向你證實。但有一件事我要向你承認，就是我正按著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路，事奉我們祖宗的神，又信合乎律法的，和申言者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』這裏我們看見，反對的猶太人所稱為異端的，保羅稱之為道路。我們已經指出，使徒行傳多次題到的道路，（徒九2，十八25~26，十九9，23，二二4，）是指在神新約經綸裏主完全的救恩。

在十四節保羅見證，他正按著反對者所稱為異端的道路，事奉他們祖宗的神。『事奉』原文直譯為作祭司事奉。保羅事奉神的道路，乃是新約經綸的道路。因此，他事奉的道路與其他猶太人的道路不同。

在十四節保羅也說，他信合乎律法的，和申言者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這裏保羅說，他是按著律法和申言者所組成的舊約行事。因此，保羅表白自己乃是按著聖經行事為人的。

義人和不義之人的復活

在十五節，保羅說到復活：『我向神存著盼望，無論義的和不義的都要復活，就是他們自己也是這樣盼望。』義人的復活要發生在千年國前，主回來的時候。（林前十五23，帖前四16。）這是生命的復活。（約五28~29上，但十二2。）生命的復活是千年國之前，得救信徒的復活。已死的信徒要在主耶穌回來時復活，享受永遠的生命；因此，稱為生命的復活。這也是賞賜的復活，（路十四14，）是在主回來，（林前四5，）神要賞賜聖徒之時。（啟十一18。）

義人的復活，就是生命的復活，也包括頭一次或上好的復活。（啟二十四~6。）啟示錄二十章五、六節說到頭一次或上好的復活。頭一次的復活就是上好的復活。這不僅是生命的復活，也是賞賜的復活，特殊的復活，就是使徒保羅所追求傑出的復活，（腓三11，）也就是帶著王權的復活，作為賜給得勝者的獎賞，使他們在千年國裏與基督一同作王。（啟二十四，6。）有分於頭一次復活之結果的，不僅是復活的得勝者，如啟示錄十二章五節的男孩子，和啟示錄十五章二節的晚期殉道者，也包括活著被提的得勝者，如啟示錄十四章一至五節初熟的果子。

在腓立比三章十一節，保羅指頭一次或上好的復活為傑出的復活：『或者我可以達到那從死人中傑出的復活，』這是卓越的復活，特殊的復活，是要給得勝聖徒的獎賞。所有在基督裏死了的信徒，在主回來時，都要從死人中復活。（帖前四16，林前十五52。）但得勝的聖徒，要享受那復活特殊、傑出的分。這在希伯來十一章三十五節稱為『更美的復活。』

達到傑出的復活，意即我們全人已經在逐漸不斷的復活。神首先使我們死了的靈復活，（弗二5~6，）然後祂從我們的靈，繼續使我們的魂（羅八6）和必死的身體（羅八11）復活，直到我們的全人 - 靈、魂、體 - 藉著祂的生命，並用祂的生命，從我們的舊人完全復活過來。這是我們在生命裏必經的歷程，也是我們當跑的賽程，直到我們達到傑出的復活，作為獎賞。因此，傑出的復活，該是我們基督徒生活的目標和目的。我們惟有藉著過釘十字架的生活，模成基督的死，纔能達到這目標。在基督的死裏，我們憑著復活，正在經過從舊造到新造的過程。

我們已經指出，在行傳二十四章十五節，保羅說義的和不義的都要復活。不義之人的復活要發生在千年國以後，（啟二十5，）那是審判的復活，（約五29下，）受羞辱、永遠被憎惡的復活。（但十二2下。）審判的復活是千年國之後，滅亡之不信者的復活。（啟二十5，12。）所有已死的不信者，都要在這一千年之後復活，在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；（啟二十11~15；）因此，稱為審判的復活。在啟示錄二十章十二節的『站，』指明死了的人已經復活。這是千年國以後，不義的人受永遠滅亡之審判的復活。使徒保羅在行傳二十四章二十五節以此警告不義的腓力斯。

所有未得救的人都要在審判的復活裏。因他們將被判定永遠滅亡，他們的復活就是受羞辱、永遠被憎惡的復活。保羅智慧的題到這復活，作為對腓力斯的警告。保羅的話含示，腓力斯該豫備自己，面對要來之審判的復活。我們看見，保羅後來也直接對腓力斯說到將來的審判。

保羅操練存無虧的良心

在十六節，保羅對腓力斯說，『我因此操練自己，對神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。』保羅在議會前分訴時，說過類似的話：『我在神面前行事為人都是憑著無虧的良心。』（徒二三1。）我們已經看見，保羅在神面前行事為人都憑著無虧的良心，乃是極大的回轉，從人的墮落轉向神。保羅說這話，是要在那些控告他不法和妄為的人面前，表白他自己。保羅在二十三章一節和二十四章十六節的見證裏，都說到他的良心，表明他那高標準的道德，與猶太宗教徒的假冒為善、羅馬政客的彎曲，成為對比。我們繼續看行傳二十四章，會更多看見羅馬政治的腐敗。

被腐敗不公的羅馬政客扣留監管

二十二、二十三節說，『腓力斯既更加詳確的曉得關於這道路的事，就拖延他們，說，且等千夫長呂西亞下來，我要審斷你們的事。於是吩咐百夫長看守保羅，並且寬待他，也不攔阻他自己的人來供給他。』

按照二十四節，『過了幾天，腓力斯和他夫人猶太的女子士西拉一同來到，就傳見保羅，並聽他講論信入基督耶穌的事。』士西拉是希律亞基帕王的女兒。腓力斯迷戀她，說服她離棄丈夫與他結婚。這顯示羅馬政客腓力斯的荒淫腐敗。他是毫無節制、不道德的人。

二十四節說，腓力斯聽保羅講論信入基督耶穌的事。

講論公義、節制、和將來的審判

二十五節說，『保羅講論公義、節制、和將來的審判，腓力斯感到懼怕，就說，你暫且去罷，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』『講論』原文直譯為透徹的講論，（在辯論或勸勉中）討論，爭辯。與十七章二節，十八章四節、十九節者同。

使徒曉得腓力斯的不義（徒二四26~27）與荒淫，就和他講論公義和節制，就是節制邪情和私慾，這裏特別是指節制性慾。將來的審判與不義之人的復活有關，這復活是使徒在二十四章十五節所傳講的。使徒也和腓力斯講論將來的審判作為警告，使腓力斯感到懼怕。

腓力斯實在是不義的政客。二十六節指明，他指望從保羅得些錢。他希望得賄賂，得不義之財。基於這事實，保羅和他講論公義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腓力斯也缺少節制。因著腓力斯荒淫的私慾，為要顯示他的罪惡，保羅也和他講論節制。

至終，保羅對腓力斯講論將來滅亡的審判。彼得在行傳十章四十二節，以及保羅在這裏和十七章三十一節對外邦人的傳講，都強調將來神的審判。復活的基督在千年國前回來時，要在祂榮耀的寶座上審判活人。（太二五31~46。）這與祂的再來有關。（提後四1。）千年國以後，祂還要在白色大寶座上審判死人。（啟二十11~15。）

保羅對腓力斯說的話乃是強烈的警告。腓力斯感到懼怕，卻不為所動。他打發保羅走，說，『你暫且去罷，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』（徒二四25。）

腓力斯的確屢次打發人叫保羅來。二十六節論到這事說，『同時腓力斯又指望保羅送錢給他，所以屢次打發人叫他來，和他談論。』這指明羅馬政客的腐敗。他打發人叫保羅來的目的不是要聽福音，乃是要得錢。

在該撒利亞兩年

二十七節下結論說，『過了兩年，波求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；腓力斯要討好猶太人，就留保羅在捆鎖中。』波求非斯都是接續腓力斯作猶太總督的人。腓力斯留保羅在捆鎖中，這再次顯示羅馬政治的腐敗。

路加並沒有說出使徒這兩年在該撒利亞所作的。保羅也許利用這段時間，為著主在地上的行動，與主同在。若是這樣，這也許影響了他在羅馬上訴期間所寫的書信 - 歌羅西、以弗所和腓立比，這些書信乃是神聖啟示中最奧祕、最深奧且最豐富的。這些書信所帶給歷代召會的供應，是難以盡述的。

假冒為善與腐敗的圖畫

使徒行傳這幾章是一幅宗教假冒為善與政治腐敗的圖畫。猶太教是何等的假冒為善！猶太人假裝事奉神、討神喜悅、並榮耀神，但他們卻作了許多惡事。這幾章暴露猶太人的邪惡。他們宗教的虔誠是邪惡的，甚至訂陰謀要殺保羅。他們雖然邪惡，卻仍假裝是敬拜神並討神喜悅的人。因此，猶太教是假冒為善的。

我們也看見羅馬政治的腐敗與不公。腓力斯知道保羅沒有作錯甚麼。因此平心而論，腓力斯應當釋放保羅。然而，腓力斯要討好猶太人，並指望從保羅和他的朋友得錢，就把保羅拘留監管了兩年。腓力斯准許保羅的朋友看望保羅，但他這樣作的目的是要得錢。結果，保羅被不義的拘留監管了兩年。在下篇信息中，我們要看保羅在那兩年間可能作的事。